

(11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商南县分局的（项目名称）商洛市商南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商洛市商南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监理服务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2846.8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763.4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

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25日

备注：

1. 资产总额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声明